

股票代码:600686 股票简称:西南药业 编号:临2010-021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决议公告暨召开2010年第四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赔偿责任。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0年9月21日发出,会议于2010年9月29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15人,实到15人。公司全体董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重庆西部医药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2010-022)。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重庆桐君阁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2010-022)。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在重庆市涪陵区李渡新区征地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发展,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公司拟在重庆市涪陵区李渡新区征地,用于公司涪陵主城区内生产厂房和附属设施的整体搬迁及新建生产线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经与重庆市涪陵区李渡新区管委会初步协商,公司拟在李渡新区征地500亩,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单价为28万元/亩,征地费用为14,000万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在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征地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发展,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公司拟在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征地,用于修建新厂房。具体情况如下:
经与重庆市国土资源局和管理局初步协商,公司拟在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征地69151平方米,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单价为351元/平方米,征地费用为2428万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因个人原因,同意公司董事曹瑞秋女士辞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拟增补冉隆富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会议时间:2010年10月19日上午10:00
会议地点:重庆沙坪坝天星桥21号公司会议室
C. 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重庆西部医药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2.关于重庆桐君阁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3.关于在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征地的议案;
4.关于在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征地的议案;
5.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D. 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
①截止2010年10月14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享有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②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③出席本次会议的地点
请有资格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法人单位证明(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和股东账户卡及授权委托书)于2010年10月15日上午到公司证券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的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凭公司授权的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出席。
E. 其他事项
D.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重庆沙坪坝区天星桥21号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邮编:400038
电话:023 89855125
传真:023 89855126
F.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自理。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一: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_____ 受托人持有股数: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人签字: _____ 受托人签字: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日期: _____
附二:董事候选人简历
冉隆富:男,56岁,大学文化,高级工程师。曾任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口服固体制剂车间主任、副总工程师兼车间主任。现任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股票代码:600686 股票简称:西南药业 公告编号:临2010-022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责任。

重要提示
1.为解决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君阁)下属零售类子公司在直营药房发展过程中资本金不足的问题,桐君阁网络建设“千家万店”目标,拟于3年内,建成直营药房1000家,加盟药房1000家,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公”)将对重庆西部医药商城有限公司、重庆桐君阁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以上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向拟桐君阁控股子公司重庆西部医药商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医药商城)、重庆桐君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君阁连锁)进行增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由于此次的增资行为桐君阁连锁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此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太极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均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权。
3.201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重庆西部医药商城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对重庆桐君阁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均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①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②法定代表人:王军
③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解放西路1号
④注册资本:19,616.50万元
⑤主营业务:中成药制造、中药饮片加工、销售中成药、中药材、抗生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生物制品、诊断药品、中药饮片相关产品(许可证核定经营范围从事经营),健身器材、日化用品、汽车货物运输、物业管理(按资质证书核定项目承接业务)。
⑥与公司关系:同一母公司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概况
1.西部医药商城增资基本情况如下:
西部医药商城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桐君阁出资1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2%;我公司出资1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8%。截止2010年12月31日,西部医药商城总资产为10653.25万元,净资产为191.81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为9518.38万元,净利润为-68.07万元。
2.桐君阁连锁增资基本情况如下:
桐君阁连锁注册资本为2900万元,其中:桐君阁出资2799.9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6.55%;重庆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保进出口)出资100.0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45%。截止2009年12月31日,桐君阁连锁总资产为20462.18万元,净资产为5122.6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为23719.94万元,净利润为1062.87万元。
四、关联交易政策及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和公允的协商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对西部医药商城具体事项如下:
本次公司和桐君阁共同对西部医药商城进行增资,增资价格在西部医药商城2009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基础上,经协商作价为1元/股。其中:桐君阁增资800万元,折为股份800万股;本公司增资700万元,折为股份700万股。增资后,西部医药商城注册资本将由2,500万元变更为4,000万元,其中:(1)桐君阁持股2,100万股,占注册资本的52%;(2)本公司持股1,900万股,占注册资本的48%。
2.对桐君阁连锁增资具体事项如下:
本次桐君阁和公司共同对桐君阁连锁进行增资,增资价格在桐君阁连锁2009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基础上,经协商作价为2元/股。其中:桐君阁增资200万元,折为股份100万股;医保进出口认缴出资额不变;本公司增资5,000万元,折为股份2,500万股。增资后,高于股本数的出资额2,600万元计入桐君阁连锁资本公积,由三方股东共同享有。增资后,桐君阁连锁注册资本将由2,900万元变更为5,500万元,其中:(1)桐君阁持股2,899.95万股,占注册资本的52.73%;(2)本公司持股2,500万股,占注册资本的45.45%;(3)医保进出口持股100.05万股,占注册资本的1.82%。
六、董事会意见
桐君阁经过多年的改造、发展,形成了遍及川、渝、覆盖全国的规模、有实力的零售、批发、调拨、中成药经营等专业化分工与协作的流通网络,尤其在川、渝两地具有相当高的市场资源和良好的市场信誉,在非处方药的销售上更具优势。董事会认为此次增资能有效解决桐君阁内部零售型控股子公司流动资金补充问题,有助于公司的商业发展战略,符合公司的长远计划。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发生的关联交易在关联方充分协商的基础上达成一致,程序合法有效,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九日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因工作需要,经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研究决定,郑军恒先生不再担任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杨林女士继续担任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负责基金的投资管理。公司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了郑军恒先生基金经理的变更手续,并已将有关事项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9月30日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因工作需要,经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研究决定,郑军恒先生不再担任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杨林女士继续担任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负责基金的投资管理。公司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了郑军恒先生基金经理的变更手续,并已将有关事项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10-027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2010年9月21日以书面方式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0年9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应参与投票董事8名,实际投票董事8名,在保证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出资组建海口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出资8,750万元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海南长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组建海口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二、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刚刚先生回避表决,其余7名董事中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组织机构进行调整:新设立资本市场部、土地开发部和总工部,原总工程师办公室、工会办公室和人力资源部合并为综合管理部,原党委办公室更名为党务工作部,原审计督察部、财务会计部、企管中心和企业发展部不变,海南高速公路综合经营服务公司合并到海南高速公路东线建设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886 证券简称:海南高速 公告编号:2010-028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资组建海口港小额贷款
有限公司 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10年9月21日,本公司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海南长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经友好协商,签署了《股东出资协议》,拟共同出资组建海口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小额贷款公司”),注册资本为25,000万元,本公司拟出资8,750万元,占总股本的35%。
因本公司董事刚刚担任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故本公司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10年9月29日,本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出资组建海口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议案》,关联董事刚刚先生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及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对值的5%,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之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及其他交易对方介绍
(一)关联方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1月,注册资本5亿元,注册地址为海南省海口市大同路38号国际商业大厦9楼,法定代表人刘明贵,主要经营范围包括海洋油气开发利用;热带农副产品开发;海洋水产品开发;汽车、旅游、玻璃、浆纸、医药、工业项目开发、电力、环保项目开发;土地储备、开发、经营;房地产投资、经营;物业管理;控股项目的投资业务;办理投资项目的资产管理;物业管理项目的咨询、策划、论证担保业务。该公司为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资公司,2009年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190,555万元,净资产为496,640万元,净利润为29,060万元。
(二)其他交易对方
海南长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年11月,注册资本9,000万元,注册地址为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长信路2号长信大厦,法定代表人吴清铃,主要经营范围为房地产、旅游业、农业、文化产业的开发、投资、股权投资、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的销售。2009年经审计的总资产为39,161万元,净资产为8,991万元,净利润为1,006万元。该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的基本概况
本着平等自愿、共同投资,共享利润,共担风险的原则,经共同协商,各出资方一致同意申请设立海口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各类小额贷款和银行资金金融业务以及中小企业财务管理顾问和咨询服务。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注册资本、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方式
1.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000万元。
2.各股东出资额及方式: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8,7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8,7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海南长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7,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二)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1.股东权利
①依照其出资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②参加股东大会,依照其持有的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③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
④依照规定转让、赠与其持有的股权。
⑤终止或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出资比例参加剩余财产的分配。
⑥法律、行政法规及章程赋予的其他权利。
2.股东义务
①遵守公司章程。
②按其认缴的出资比例和入股方式缴纳出资;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资。
③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义务。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任何一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其部分或全部出资额时,须经另外两方书面同意。若有股东不同意转让的,不同意转让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任何一方转让其部分或全部出资额时,在同等条件下另两方有优先购买权。
(四)违约责任
1.各股东应于协议生效后并经监管部门(即:海南省政府金融办)批准之后的60天内认缴全部出资额。股东以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清偿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2.股东不按协议约定,足额缴纳出资额的,除由公司补足其应承担的出资额外,还应对其未按时出资行为给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赔偿的计算方式为:每延迟一日,每日按出资不足部分的万分之二向其他股东支付违约金。如逾期三个月仍未缴足出资额的,另两方有权解除协议。
3.由于一方过错,造成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错方承担其行为给公司和其他股东造成的其他损失。
(五)其他约定
1.在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的情况下,可接收新出资人加入,如股东大会认为有必要,可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以规定新出资额及权益性资本比例。
2.新出资人享有同等地位,依照公司章程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并对其加入前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六)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1.协议自三方签字盖章并经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按上市公司程序审批生效后生效。协议一式三份,各方股东各执两份,以便共同遵守,其余用于审批报备。
2.协议未尽事宜,由三方协商解决。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小额贷款公司将从事各项小额贷款和银行资金金融业务以及中小企业财务管理顾问和咨询服务,有效缓解中小企业和“三农”贷款难问题,为中小企业提供资金支持。
小额贷款公司可以使公司有效介入金融产业,与金融机构和投资商建立紧密合作关系,拓宽公司的资金来源,有效利用资本市场更好更快地实现公司发展。
六、组建小额贷款公司的风险
小额贷款业务正在发展的初级阶段,在内部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可供借鉴的经验较少,有待在今后的企业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因此未来可能存在业务经营方面的风险。
七、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交易的决策、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章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实行回避原则,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出资各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本次交易没有损害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八、当年年初披露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9月30日,公司与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0元。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鹏腾股份 公告编号:2010-035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29日取得三项实用新型专利,并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相关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200920025999.9	一种二次顶出机构	实用新型	2009年5月20日	10年	第1546632号
ZL200920282150.0	一种瓶盖检测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09年12月4日	10年	第1541110号
ZL200920282149.8	一种瓶盖生产自动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09年12月4日	10年	第1541109号

特此公告。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0797 股票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10-044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0年9月18日以书面方式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10年9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5名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建民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认真审议研究,与会董事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关于参与福建省莆田市迎宾路中段原南平师专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拍的公告》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同意公司与南平市国土资源局挂牌出让的位于南平市迎宾路中段原南平师专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拍,该项目占地195.41亩(0.30274平方公里),公司对竞拍结果及时进行公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77 证券简称:中核科技 公告编号:2010-030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0年8月20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事项的决议》,同意公司将住所由“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吴江江陵路501号”变更为“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苏大科技园”,并在住所新址建设建设项目完成后,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现有经营办公联系事项不变。相关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0年7月27日和2010年8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决议公告》和《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工商行政总局核发并生成年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完成。核准后的公司相关工商登记信息,除公司住所变更至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苏大科技园外,其他工商登记信息,包括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法定代表人和经营范围等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32 证券简称:力合股份 公告编号:2010-025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获批的提示性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别和连带责任。

2010年9月29日,公司接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力合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0]1099号),同意将海南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力合股份有限公司3466.5162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06%)无偿划转给珠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持有。
水务集团原名珠海市供水总公司,成立于1993年2月8日,注册地址为珠海市拱北粤海中路2083号,法定代表人李东义,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主要从事原水输配、自来水生产与输配、对外供水、污水及固废处理项目投资、给排水设施设计及建设。该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实际控制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珠海国资委)。
股权转让完成,公司将持有特约公司3466.516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6%,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珠海国资委和珠海国资委辖区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1,766.68股,珠海富华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1,450.10股全部无偿划转给水务集团直接持有,审批手续尚在办理。
公司将根据本次股权转让手续办理流程及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
特此公告。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10-064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补贴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与安徽省芜湖市人民政府签订的《三安光电芜湖光电子产业化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其中约定安徽省芜湖市人民政府按照MOCVD设备进度的给予相应比例补贴。公司公告披露了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向美国海利精密仪器有限公司和德国AIXTRON AG购买LED主要生产设备MOCVD共107台。目前公司按合同约定已支付其中12台设备定金,2010年9月29日,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收到安徽省芜湖市人民政府给予12台设备部分补贴款4,320万元。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九日

关于新增财富证券为上证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上证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我”)已与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富证券”)签订《上海摩根亚太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代销代理协议》,自2010年9月30日起,财富证券代理该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及其他相关业务。
投资者可以在财富证券在各地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基金账户开户、申购、赎回、定投及其他相关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0731-84403360
网址:www.cfzq.com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9-8888
网址:www.51fund.com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30日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通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网上
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个人投资者通过网上直销方式投资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合作,推出了基金网上直销交易业务。凡持有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站(<http://www.51fund.com>)办理相关申请手续后,即可进行开放式基金的开户、交易及查询等业务。
一、业务开通时间
2010年9月30日起
二、业务开通范围
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持卡人
三、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旗下支持网上交易的开放式基金
四、适用业务范围
基金认购、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赎回、基金分红方式修改等业务。
个人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办理上述业务时,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与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申购公告的规定。
五、说明事项
1.持有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在申请中国工商银行U盾或电子银行口令卡后即可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51fund.com>)。按照提示申请开户。
2.完成上述手续后,个人投资者可通过该银行卡,按照有关提示办理本公司旗下有关开放式基金的交易及查询等业务。
三、相关费率
1.申购费率
投资者使用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通过上投摩根电子直销系统网上交易申购集团旗下基金,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适用电子交易优惠费率,即申购费率基础上的6折优惠。若享受折扣后费率低于0.6%,则按0.6%执行,持有相应基金招募说明书条款中规定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则该基金按照招募说明书中费率标准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定期定额申购费率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倡导长期理财观念,自2010年9月30日起,投资人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的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支付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其相应的定期定额申购将在计划存续期间持续享有申购费率4折(最低申购费率不低于0.6%)优惠。但在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存续期内,若监管机构发布最低申购费率另有新规定或中国工商银行调整费率,则公司将有权根据新规定或相关合作机构调整的费率调整前述优惠费率,并及时公告通知投资人。
如客户自行中止上述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或因客户违约及其他客户自身原因所导致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中途停止,则定期定额申购的优惠将自动终止。
投资者定期定额申购时最高申购金额为人民币200元,最高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万元。
各基金具体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本公司将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以及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七、办理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办理详情:
客户网站:<http://www.51fund.com>
客服电话:40088-94888, 021-3879-4888
客服信箱:services@jimo-pfund.com
八、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在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并进行网上交易时,应认真阅读《投资者风险教育手册》,在上投摩根基金投资者网上交易协议、在上投摩根旗下基金定期定额电子交易协议及相关业务规则,了解基金投资和网上交易的风险因素。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鹏腾股份 公告编号:2010-035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29日取得三项实用新型专利,并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相关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200920025999.9	一种二次顶出机构	实用新型	2009年5月20日	10年	第1546632号
ZL200920282150.0	一种瓶盖检测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09年12月4日	10年	第1541110号
ZL200920282149.8	一种瓶盖生产自动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09年12月4日	10年	第1541109号

特此公告。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0054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融资项目获得备案通过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计划投资26,146.7万元建设年产5000吨超细超微细项目(有关项目详情见刊登于2010年9月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该项目已经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0年9月27日取得了项目编号为豫郑机武[2010]00307的《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该项目已在巩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理了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鹏腾股份 公告编号:2010-035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29日取得三项实用新型专利,并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相关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200920025999.9	一种二次顶出机构	实用新型	2009年5月20日	10年	第1546632号
ZL200920282150.0	一种瓶盖检测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09年12月4日	10年	第1541110号
ZL200920282149.8	一种瓶盖生产自动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09年12月4日	10年	第1541109号

特此公告。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00 证券简称:天康生物 公告编号:2010-039
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用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款项
到期归还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6月29日召开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议案》,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阿克苏12万吨棉粕棉短绒蛋白生产线建设项目”正在建设之中,预计于2010年9月份建成投产,项目启动流动资金目前处于闲置状态,为了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3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大会批准之日起,公司于2010年9月29日之前将5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目前,公司已按于2010年9月27日将该部分款项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编号:2010-19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0年9月26日向董事、监事以直接送达、传真和邮件等方式发出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并于2010年9月29日上午9:00在公司23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曹杰董事长因公出差,委托倪志敏董事长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倪志敏董事长主持,会议经依法表决,全部通过。《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整改报告》(详见www.sse.com.cn)。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ST 重实 公告编号:2010-060
重庆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29日接到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知,指定顾鹏担任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履行相关持续督导等责任。原保荐代表人李杰峰不再担任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重庆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ST 重实 公告编号:2010-060
重庆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29日接到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知,指定顾鹏担任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履行相关持续督导等责任。原保荐代表人李杰峰不再担任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重庆国际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63 证券简称:沪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0-004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披露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确保引起股票价格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经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0年9月30日开市起停牌,待有关公告后复牌。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